

证券代码：000066

证券简称：长城电脑

公告编号：2009-055

## 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于2009年11月26日以传真/专人送达方式召开会议，应参与表决董事九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九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1、就向国际商业机器中国香港有限公司（简称“IBM香港”）出售长城国际系统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简称“ISTC”）股权的事宜进行了审议，同意以2390万元的价格向IBM香港出售ISTC公司20%股权。（详见同日《关于拟出售长城国际系统科技（深圳）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》2009-056）

审议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表决0票，表决通过。

2、提议召开200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（详见同日《关于召开2009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2009-057）

审议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回避表决0票，表决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长城计算机深圳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